

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在深圳市设立分公司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设立分支机构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（暂定名），分公司具体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情况为准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办理人员结合实际情况，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，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。分公司成立后，公司组织结构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成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. 分公司名称：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（暂定名）
2. 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3. 分公司负责人：郭丽丽

其他基本信息以其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二、成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

1. 成立的目的

本次成立分公司，是为了更好地开拓深圳区域市场，优化战略布局，扩大市场份额，提升公司竞争力。

2. 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上述设立分公司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及禁止的风险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办理人员结合实际情况，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，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。分公司设立后，公司组织结构相应进行调整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